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变更会议地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 1. 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 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 2021年11月1日
- 3. 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201	信安世纪	2021/10/26

二、更正补充事项涉及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公司于2021年10月16日发布了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于 11月1日在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东大街24号宣武商务酒店三楼迩宣厅召开股东 大会,由于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原定股东大会会议场地不能使用,于2021 年 10 月 28 日发布了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更正补充公告,变更会议地点 为"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内大街6号西单美爵酒店翡翠阁"。现由于疫情的发展, 变更后的会议地点不能正常使用,经慎重考虑,公司将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地点由 "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内大街6号西单美爵酒店翡翠阁"变更为"北京市西城区 宣武门外大街甲1号环球财讯中心C座4层公司会议室"。

另外,为进一步做好当前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按照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增加特别提示声明:

- 1. 为响应政府有关部门要求,为降低公共卫生风险及个人感染风险,公司呼吁各位股东优先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 2. 现场参会人员务必严格遵守疫情防控有关规定和要求。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如现场参会,除携带相关证件和参会资料外,请提前关注并遵守北京市及中高风险所在地的有关疫情防控规定和要求。公司将对现场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采取参会登记、检查健康码、行程码、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来自中高风险地区)、体温监测等疫情防控措施。若出现发热、咳嗽等症状,不按照要求佩戴口罩或未能遵守疫情防控有关规定和要求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将无法进入本次股东大会现场。

公司对由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三、除了上述更正补充事项外,于的原股东大会通知其他事项不变。

四、更正补充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 2021年11月1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1号环球财讯中心C座4层公司会议室

2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3.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4.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A 股股东			
非累积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	关于修改《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3	关于修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4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6	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7.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	应选 董事(1)人			
	案				
7. 01	关于选举张庆勇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	√			
	独立董事的议案				

特此公告。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30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关于修改《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			
	案			
3	关于修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			
	案			
4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6	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7.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	
	事的议案	
7. 01	关于选举张庆勇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	
	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